

关于变更住所的 申请书



广东省民政厅：

因原住址租赁合同到期，产权单位收回房屋另作它用，故搬迁新地址。广东计安信息网络培训中心拟向贵厅申请变更住所。广东计安信息网络培训中心原住所为广州市黄华路 26 号 3 楼，因已搬迁，现变更为广州市环市东路 326 号之一的广东亚洲国际大酒店 19 楼 10 单元。
特此申请，敬请批准！

广东计安信息网络培训中心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



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表

单位名称	广东计安信息网络培训中心	登记证号	010114
变更事项	变更前	变更后	
住所	广州市黄华路26号3楼	广州市环市东路326号之一的广东亚洲国际大酒店19楼10单元	
变更理由	原住址租赁合同到期，产权单位收回房屋另作它用，故搬迁新地址。		
变更程序	理事会经开会投票，一致通过		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			
日期：	2015年11月22日	日期：	

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



经办人: 刘宏伟

日期: 2016.3.16

登记管理机关审批意见



经办人:

日期: 2016.2.1

民办非企业单位章程核准表

单位名称	广东计安信息网络培训中心				
机构代码	751051036	登记证号	010114		
会议名称	《关于搬迁住所及修改业务范围的董事会议》			表决形式	无记名投票
会议时间	2015-08-28	应到人数	8	实到人数	8
赞同人数	8	反对人数	0	弃权人数	0
理(董)事会成员签名					
修改说明	<p>因原住址租赁合同到期，产权单位收回房屋另作它用，故搬迁新地址。现对章程作如下修改：第五条本单位的住所地是：广州市黄华路26号3楼改为广州市环市东路326号之一广东亚洲国际大酒店19楼10单元</p> <p>法定代表(单位负责)人签字： 2015年12月21日(盖章)</p>				
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			登记管理机关审批意见		
 <p>经办人： (印章) 日期：2015.12.31</p>			<p>同意</p>  <p>经办人： (登记管理专用章) 日期：2016.2.</p>		

广东省民政厅制

广东计安信息网络培训中心会议纪要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本中心章程，本中心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在广州市环市东路 326 号之一的广东亚洲国际大酒店 19 楼 10 单元召开了董事会议，参会董事 5 人；监事 3 人；代表数额 100%；会议以当面方式通知各董事及监事到会参加会议。经董事会一致同意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同意公司住所变更：由原来的广州市越秀区黄华路 26 号 3 楼变更为广州市环市东路 326 号之一的广东亚洲国际大酒店 19 楼 10 单元；

广东计安信息网络培训中心

2015 年 8 月 28 日

董事会成员签名：

黄丽佳

监事会成员签名：

李树雄 李树华 李树华
李树华 李树华 李树华

李树华 李树华 李树华